

大公国际关于终止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的公告

受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晨集团”）的委托，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公国际”）对华晨集团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评级。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大公国际评定华晨集团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C，“H17 华汽 1”、“18 华汽债 01/H18 华汽 1”和“18 华汽债 02/H18 华汽 2”的信用等级为 C¹。

2025 年 2 月 21 日，华晨集团发布《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摘牌的公告》，称根据相关规定，华晨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/挂牌的全部债券符合终止上市/挂牌并予以摘牌的条件，将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摘牌。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上述债项均已摘牌，华晨集团已无经大公国际评级的存续债券。

根据相关监管规则和《大公国际终止评级制度》，大公国际决定终止对华晨集团主体及上述债项的信用评级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上述评级结果失效，大公国际将不再更新其信用评级结果。

¹ 根据最近一次评级记录，华晨集团主体信用等级有效期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，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至债券到期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 10 日

